

抚顺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扶扶贫办〔2019〕13号

关于印发《抚顺市社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市直各社会扶贫工作相关部门：

为深入推进我市社会扶贫工作开展，现将《抚顺市社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望结合实际，做好贯彻执行。



抚顺市社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推进精准扶贫工作有关精神，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总体部署，利用好政府和社会两方面作用，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的职能优势和社会作用，构建我市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互为补充的大扶贫格局，助推我市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脱贫攻坚工作部署，发挥社会组织职能、人才、智力优势，找准工作切入点，积极融入全市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项工作，广泛动员和凝聚社会力量，汇聚扶贫开发的强大合力，为打赢我市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党委领导，统一推进。要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把社会扶贫工作纳入全市脱贫攻坚的大局中去谋划设计，统一思路，整体推进；二是坚持发挥优势，社会协同。注重发挥和挖掘社会组织的独特优势，整合社会资源，形成全市社

会扶贫开发的强大合力；三是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突出问题导向，适应困难群众需求，做到分类帮扶，因人施助，注重实效，标本兼治。

三、工作目标

社会扶贫工作核心任务是丰富和培育多元社会扶贫主体，引导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群团组织、社会团体和民营企业关心扶贫、助力扶贫，建立良好的社会扶贫参与机制，形成社会扶贫合力。积极参与志愿扶贫、资金扶贫、技能扶黄、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和产业扶贫，建立“六位一体”的社会扶贫体系；发展壮大爱心团队，社会力量合力脱贫攻坚局面基本形成；加强教育和引导，贫困群众脱贫攻坚内生动力明显增强；打造社会扶贫公益项目，使一批贫困村贫困户实现脱贫，全面落实社会组织各年度社会扶贫工作计划和任务，推动我市 2020 年全面实现脱贫目标。全市社会扶贫的主要目标是实现“三全四到位”，即省级贫困村与市内规模企业全部联结，得到政策性扶贫后仍亟待帮扶的特困家庭接受社会力量扶助全面覆盖，政协委员、人大代表、社团知名人士全员参与；组织社会各界助力精准扶贫的措施到位，在社会各界和港澳台侨中宣传动员到位，围绕社会扶贫的主题活动开展到位，募集 50 万元以上社会扶贫资金（物资）到位。

四、职责分工

市委统战部负责组织活动开展、归口统计数据、督促指导考核等工作，全面、及时、合理地调配社会扶贫资源。各单位负责各项具体工作任务的落实，其中市扶贫办、各乡镇、街道负责提供受助贫困户信息；各乡镇、街道、有关部门负责市内外参与社会扶贫人士的人员摸底、组织动员、沟通对接等工作，确保有帮扶意愿的社会各界人士与贫困户及时有效对接；市工商联（总商会）负责规模企业（商会）对口支援贫困村，建立村企联系机制，搞好沟通协调服务工作；市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市残联、市侨联、市文联、市科协、市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要开展助教、助医、助学、助残、助就业等扶助活动；成立了各类协会、社团的部门要动员引导其成员参与帮扶活动；每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帮扶1—2户贫困家庭；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要将开展精准扶贫列为近两年的工作重点，配合所在乡镇街道收集知名人士信息，并深入贫困村、贫困户开展帮扶活动。

五、重点任务

(一) 号召全市扶贫爱心团队，实施志愿者帮扶行动。发挥爱心团队旗帜引领作用，打造社会扶贫品牌，吸引、动员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形成全市脱贫攻坚的强大合力。年底前，市本级和各县(市)区扶贫爱心团队，每支爱心团队根据人员构成和实际情况帮扶若干贫困户，确保帮助的贫困户稳定脱贫。

制定社会组织社会扶贫志愿服务计划，组织建立扶贫志愿者队伍，招募扶贫志愿者 500 名，广泛动员和组织劳动模范、企业家、致富带头人、科技工作者、医务工作者、青年大学生、侨眷海归人士等各社会组织所联系的爱心群众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充分整合社会资源，深入实施志愿者帮扶行动。围绕贫困村主导产业，通过智力支持，项目对接活动，为贫困户创收提供项目、信息、资金等帮扶，帮助贫困户脱贫致富；围绕贫困村重点贫困人群，通过“一对一”结对帮扶，对精准扶贫村低保户、孤寡老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群体开展关爱活动，让弱势群众感受到党和社会的温暖；围绕扶贫村群众健康问题，开展健康教育和医疗知识普及活动，定期组织医疗战线志愿者开展义诊、定期回访活动，引导群众树立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切实提升人民群众保健水平；积极参与“10. 17 扶贫日”活动，加强宣传，促进形成全社会关注扶贫、关心扶贫、参与扶贫的良好氛围。

责任部门：市社会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二) 积极参与资金扶贫。充分发挥社会组织资金扶贫方面优势，对建档立卡的贫困村贫困户进行帮扶。深入开展“四帮四促项目制扶贫”，即对困难农民工实施助学帮扶，促进困难农民工子女圆大学梦；对困难农民工实施维权帮扶，促进困难农民工合法权益保障；组织发动劳模和劳模企业实施帮扶，促进困难农民工家庭脱贫；开展传统美德主题教育活

动实施帮扶，促进贫困农民工增强脱贫内生动力。建立和完善贫困村贫困农民工档案，对农民工家庭进行理踪服务，对贫困农民工免费法律援助实现全覆盖，对符合救助条件的贫困农民工及困难家庭帮扶实现全覆盖；将妇女创业担保贷款与金融扶贫紧密结合，加大“公司+基地+贷款+贫困妇女”模式推广力度，面向省级贫困县妇女发放妇女创业贷款，使创业贷款惠及创业贫困妇女，争取全国、省妇联支持资金，落实贫困妇女惠民项目；积极开展微爱助学活动，帮助贫困村大学生完成学业，通过“希望工程”平台，改善贫困村办学条件。争取省专项资金扶持贫困村贫困残疾人创业就业，为贫困残疾人免费适配辅具。

责任部门：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

(三)积极参与产业扶贫。积极发挥社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人才优势，组织文学工作者和社科工作者，加强产业扶贫调研，紧扣贫困村扶贫项目选择、产业发展等重要课题，因地制宜做出指导，对脱贫攻坚存在的困难问题提出切实有效的解决办法和途径，为市委精准扶贫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开展“百企联百村”专项行动。组织200家以上民营企业对112个贫困村实现精准对接，保证每个贫困村至少有一家企业实施精准帮扶。在乡级以下建立不同产业的科技扶贫服务站7个，提供参观学习、培训实践、展示引领等服务。建立科普示范基地30个，组建不同产业的市、县科技扶贫专家

服务团，为贫困村确定扶贫产业进行把脉定向，助推产业扶贫。

责任部门：市工商联、市科协、市文联

(四)积极开展技能扶贫工程。创新优化职业培训方式，整合培训资源，重点针对贫困农民工和残疾贫困群众，提高劳动技能培训力度，努力提高造血功能，每年培训贫困群众500人(次)以上，并做到精准培训，突出实效。一是确保培训计划精准。结合贫困村特色主导产业，围绕贫困劳动力培训需求，有针对性地安排培训班次，科学设置培训内容，因村因户施策，分产业、分项目制定培训计划，确定培训内容，集中力量开展精准扶贫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二是确保培训对象精准。以贫困户为对象，推行培训实名制和建档立卡工作机制，加强培训需求摸底调查，做到底子清、数据准、培训精，确保各类培训有序稳步推进，三是确保培训方法精准。采取集中授课、现场指导、观摩学习、能人说教等形式组织贫困户劳动力全流程、全课时参加培训，做到每个培训项目和各培训流程的学员、时间、内容、地点、课时、师资落实到位。

责任部门：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市科协

(五)加强宣传教育，激发贫困群众参与脱贫攻坚的内生动力。大力开展政策宣传，强化政策落实，发挥社会组织具

有的群众性、广泛性优势，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宣传党和政府精准扶贫的各项政策，畅通扶贫政策与贫困群众的沟通桥梁，让贫困群众知晓政策、享受政策、用好政策，推动扶贫政策落地生根。深入开展“培育良好家风，弘扬传统美德”等主题教育活动，广泛宣传脱贫致富的典型，激发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引导贫困群众克服“等、靠、要”思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提高贫困群众精准脱贫的参与率，用典型事例带动更多困难群众改变贫困面貌，创造美好生活。进一步激发全市上下做好脱贫攻坚工作的决心和信心。

责任部门：市社会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协调推进。市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把社会扶贫工作列入重要工作日程，制定工作方案，完善工作机制。扶贫部门要切实加强对社会扶贫的工作指导和政策支持，共同推进社会扶贫工作深入开展。

(二) 突出重点，抓好落实。各级社会组织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抓住重点环节，突出重点领域，细化政策措施，加强与相关部门对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 明确责任，定期反馈。各社会组织要明确分管领导和牵头责任科室，加强工作调度，并指定人员担任联络员。

及时向市社会组织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信息，不断加强沟通和协调。

(四)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级社会组织要不断收集和推广社会扶贫工作和脱贫致富先进典型和好经验。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参与脱贫攻坚的浓厚氛围。